

标段编号: 2020-440317-48-01-016340002001

#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深圳自然博物馆周边道路市政工程（施工）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深圳市特区建工能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 2025年07月21日

资信标响应一览表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我公司响应条件	
1	企业基本信息	1、投标人须填报《企业基础信息情况表》。2、投标人须提供近三年（2022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纳税情况（税费不包括企业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3、投标人须提供《建设工程不转包挂靠承诺书》及《拟投入项目经理不得更换承诺书》。证明文件：1、须提供《企业基础信息情况表》（附件1）。2、须提供企业资质证书扫描件。3、须提供税务部门出具的纳税证明清晰扫描件；投标人应按《企业基础信息情况表》所填纳税年份的顺序提供纳税证明扫描件。4、须提供由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共同签署《建设工程不转包挂靠承诺书》（附件2）及《拟投入项目经理不得更换承诺书》（附件3）加盖投标人公章的扫描件。5、投标人出具近三年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书（附件4）。	1.《企业基础信息情况表》 <b>已填并提供相关证明资料</b> ； 企业类型： <b>有限责任公司</b> 企业资质： <b>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b> 。 办公场所： <b>4170.58m<sup>2</sup></b>	
			2.近三年纳税情况： <b>已提供近三年纳税证明扫描件； 2022年纳税 8748.880828 万元； 2023年纳税 3082.576474 万元； 2024年纳税 1606.524498 万元。</b>	
			3.《建设工程不转包挂靠承诺书》 <b>已提供并加盖公章</b> 。	
			4.《拟投入项目经理不得更换承诺书》 <b>已提供并加盖公章</b> 。	
			5.投标人出具近三年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书 <b>已提供并加盖公章</b> 。	
			6. <b>已提供在深办公场所租房合同</b> 。	
2	投标人市政工程施工业绩	投标人提供近三年（2022年1月1日至截标之日，以合同签订日期或交（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市政工程施工业绩。（不超过5项，超过5项的取列表序号前5项）证明文件：1、须提供《投标人近三年（2022年1月1日至截标之日）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市政工程施工业绩表》（附件5），并按业绩表中业绩顺序提供中标通知书（若有）、施工合同和（或）交（竣）工验收报告的关键页扫描件。2、合同关键页是指含工程名称、规模、工程内容、合同造价、合同签字盖章页等页面；交（竣）工验收报告关键页是指交（竣）工验收报告首页、含工程造价的内页、验收结论签字盖章页，其它内容可不附。若未附证明材料或表格中填写的内容（如合同金额，交（竣）工时间等）与证明材料不一致，招标人有可能作出不利于投标人的判断。	提供5项同类工程业绩	2.1 合同工程名称： <b>深圳国家生物医药产业基地配套集中废水处理厂及干管工程施工</b> ；合同金额： <b>35734.584692 万元</b> ；工程竣工时间： <b>2024.7.25</b> 。
				2.2 合同工程名称： <b>坪山区优质饮用水入户（第三阶段）项目 EPC 总承包</b> ；合同金额： <b>33649.65696 万元</b> ；合同签订时间： <b>2022.8.26</b> 。
				2.3 合同工程名称： <b>坪山区正本清源工程-巩固提升 EPC 总承包</b> ；合同金额： <b>27690.43 万元</b> ；合同签订时间： <b>2022.8.22</b> 。
				2.3 合同工程名称： <b>坪山区黄竹坑路市政工程(二期)(施工)</b> ；合同金额： <b>17018.20816 万元</b> ；合同签订时间： <b>2024.5.11</b> 。
				2.3 合同工程名称： <b>坪山区业通一路市政工程(施工)</b> ；合同金额： <b>13038.248814 万元</b> ；合同签订时间： <b>2021.9.07</b> ，工程竣工时间： <b>2024.7.08</b> 。
3	投标人市政工程施工获奖	投标人提供近三年（2022年1月1日至截标之日，以获奖时间为准）所承接市政工程施工获得奖项的情况。（不超过5项，超过5项的取列表序号前5	提供5项同类工程	3.1 工程名称： <b>宝汤路（横岭路）市政工程一标</b> ；奖项名称： <b>2023年度广东省市政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示范工地</b> ；获奖时间： <b>2024.1</b> 。

		<p>项) 证明文件: 1、须提供《投标人近三年(2022年1月1日至截标之日)所承接市政工程施工获奖情况表》(附件6)。2、提供有关获奖证明资料扫描件。</p>	<b>施工 获奖</b>	<p>3.2 工程名称: <b>坪河北路市政工程</b>; 奖项名称: <b>2023年度广东省市政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示范工地</b>; 获奖时间: <b>2023.7</b>。</p>	
				<p>3.3 工程名称: <b>3.3 坪山区环兴一路市政工程(施工)</b>; 奖项名称: <b>2024年度广东省市政工程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化评价</b>; 获奖时间: <b>2025.1</b>。</p>	
				<p>3.4 工程名称: <b>坪山区荣田路剩余段市政工程</b>; 奖项名称: <b>2024年度广东省市政工程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化评价</b>; 获奖时间: <b>2025.1</b>。</p>	
				<p>3.5 工程名称: <b>坪山区业通一路市政工程(施工)</b>; 奖项名称: <b>2024年度广东省市政工程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化评价</b>; 获奖时间: <b>2025.1</b>。</p>	
4	安全生产管理水平及安全生产记录情况	<p>根据深建市场【2017】13号的规定,若投标人近半年内有发生不良安全生产记录的(受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处罚、通报、扣分),需如实提供相关材料。证明文件: 1、本工程招标公告期间,投标人的“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行政处罚及红色警示”查询截图(附件7)。行政处罚:信用信息双公示-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网站  <a href="http://zjj.sz.gov.cn/xxgk/ztzl/sgs/index.html">http://zjj.sz.gov.cn/xxgk/ztzl/sgs/index.html</a> 红色警示:红色警示-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网站  <a href="http://zjj.sz.gov.cn/ztfw/gcjs/cxd_a_zjhhsjs/index.html">http://zjj.sz.gov.cn/ztfw/gcjs/cxd_a_zjhhsjs/index.html</a> 2、投标人提供加盖签章的《承诺书》(附件8)。</p>		查询截图及承诺书已提供。	

## 第一章 企业基本情况

企业基础信息情况表

企业名称	深圳市特区建工能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曾用名 (如有)	深圳市天健坪山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天健市政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338339H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金(万元)	10000			注册地址	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六联社区坪山大道 2007 号创新广场 A 座 A1201-A1206 号		
成立时间	1995 年 5 月 5 日			在深办公场所情况	4170.58 平方米		
法定代表人	盛宴	联系方式	0755-83921093	企业股东信息 (主要)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主项资质	<b>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b>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 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深圳市坪山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企业总人数	563 人						
企业总资产(亿元)	35.9933178174						
年营业额(万元)	2022 年	154968.533083			2022 年	8748.880828	
	2023 年	277179.013722			2023 年	3082.576474	
	2024 年	259343.586912			2024 年	1606.524498	
	合计	691491.1337			合计	13437.9818	

备注:

- 近三年(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纳税情况,以税务部门提供的纳税证明为准。
- 投标人应按本表所填营业收入和纳税年份的顺序放置纳税证明扫描件。

## 1.1 企业营业执照



投标人企业性质承诺书

致招标人: 深圳市坪山区交通轨道管理中心

我单位参加深圳自然博物馆周边道路市政工程(施工)的招投标活动,我方郑重以下承诺:

我方承诺本公司企业性质为国有企业 (填写: 民营企业或国有企业或其他),且否 (填写: 是/否) 为中小企业。

特此承诺!



承诺人(盖章):

深圳市特区建工能力建设  
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期: 2025 年 7 月 21 日

## 1.2 企业资质证明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 <http://jzsc.mohurd.gov.cn>

No.DZ 00073471

### 1.3 纳税证明

## 登记通知书

业务流程号:22409403270

深圳市特区建工能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提交的变更登记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我局予以登记。

变更前名称:深圳市天健坪山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变更后名称:深圳市特区建工能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

- 1、本通知书适用于市场主体的设立、变更、注销登记;
- 2、名称变更登记的,各登记机关可依据市场主体需求在本通知书载明名称变更内容,但各登记机关应当鼓励市场主体自行查阅属于公示信息的登记(备案)内容。
- 3、公司因合并分立申请登记的,各登记机关可在本通知书载明公司合并分立内容。

## 1. 3.1 2022年纳税证明

##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3)18592号

深圳市天健坪山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338339H)在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 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3,689,478.83	0
2	企业所得税	25,630,361.04	0
3	印花税	1,156,690.45	0
4	教育费附加	1,581,205.22	0
5	增值税	52,706,840.48	0
6	地方教育附加	1,054,136.82	0
7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152,763.81	0
8	其他收入	1,165,663.68	0
9	车辆购置税	75,011.7	0
10	环境保护税	276,656.25	0
合 计		87,488,808.28	0
其中, 自缴税款		83,535,038.75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19年4,971.65元,2020年10,093.75元,2021年18,049,861.09元,2022年69,423,881.79元。

##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 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 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0元(零圆整),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3年1月5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301055010848233



## 1. 3.2 2023年纳税证明

##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4)88265号

深圳市天健坪山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338339H)在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 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34,134.47	0
2	企业所得税	5,147,534.85	0
3	印花税	1,912,448.49	0
4	教育费附加	571,771.91	0
5	增值税	19,059,063.84	0
6	地方教育附加	381,181.27	0
7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230,898.76	0
8	其他收入	2,062,399.34	0
9	环境保护税	126,331.81	0
合 计		30,825,764.74	0
其中,自缴税款		27,579,513.46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 2022年6,017,540.86元,2023年24,808,223.88元。

## 二、已退税费情况

- (一) 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 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0元(零圆整),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4年1月15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401153011982522



**1. 3.3 2024年纳税证明****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5〕210597号

深圳市特区建工能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338339H) 在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 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511,076.54	0
2	企业所得税	4,202,690.16	0
3	印花税	1,662,310.67	0
4	教育费附加	219,032.8	0
5	增值税	7,301,093.32	0
6	地方教育附加	146,021.87	0
7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261,351.37	0
8	其他收入	1,612,846.5	0
9	车辆购置税	37,000	0
10	环境保护税	111,821.75	0
合计		16,065,244.98	0
其中: 自缴税款		13,825,992.44	

以上自缴税费, 按所属期统计如下: 2023年6,198,411.85元, 2024年9,866,833.13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 (一) 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 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 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0元(零圆整), 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5年2月27日, 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http://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502270416013712



## 1.4 《建设工程不转包挂靠承诺书》及《拟投入项目经理不得更换承诺书》

### 建设工程不转包挂靠承诺书

建设项目名称	深圳自然博物馆周边道路市政工程（施工）	
建设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交通轨道管理中心	
投标单位	深圳市特区建工能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详细地址	深圳市坪山区	
不转包挂靠的承诺	我司承诺：我司严格遵守《深圳市制止建设工程转包、违法分包及挂靠规定》[市政府令（第104号）]及住建部《建筑工程施工转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认定查处管理办法（试行）》（建市[2014]118号）（上述办法及规定如有更新，则以更新后的办法及规定为准），本工程不得转包、挂靠、违法分包。若我司存在上述违法行为，招标人有权取消我司的中标资格或单方面解除合同。 	
投标单位盖章	单位（公章）	时间：2025.07.21
投标单位董事长//法定代表人签章	本人作为投标单位的董事长//法定代表人郑重申明，本人已对本单位的上述承诺进行核实，本人确保该承诺真实、有效，如有虚假，本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董事长：  时间：2025.07.21 法定代表人：  时间：2025.07.21	

备注：

- 1、此表必须由投标单位的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共同签署（若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仍需在两处同时签署）；
- 2、投标单位的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应按相关规定在工商行政主管部门登记备案。

拟投入项目经理不得更换承诺书

建设单位名称	深圳自然博物馆周边道路市政工程（施工）	
建设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交通轨道管理中心	
投标单位	深圳市特区建工能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详细地址	深圳市坪山区	
拟投入项目经理不得更换的承诺	<p>我司承诺：</p> <p>1. 承包人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配备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并及时任命，确保及时到岗到位。</p> <p>2. 原则上项目经理不得更换，如确需更换，则必须取得招标人的书面同意，且除死亡、刑拘等不能履行职责及招标人要求更换的情形外，还需要支付违约金，即每次支付中标价的 1%。</p>	
投标单位盖章	<p>单位（公章）</p> 	时间：2025.07.21
投标单位董事长//法定代表人签章	<p>本人作为投标单位的董事长//法定代表人郑重申明，本人已对本单位的上述承诺进行核实，本人确保该承诺真实、有效，如有虚假，本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p> <p>董事长：  时间：2025.07.21</p> <p>法定代表人：  时间：2025.07.21</p>	

备注：

1、此表必须由投标单位的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共同签署（若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仍需在两处同时签署）；

2、投标单位的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应按相关规定在工商行政主管部门登记备案。

## 1.5 投标人出具近三年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书

## 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书

致深圳市坪山区交通轨道管理中心：

我方承诺，近3年内（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我公司法人：

91440300192338339H, 法定代表人: 盛宴, 440301197603025116, 均无行贿犯罪记录。

若贵方核查出我方存在行贿犯罪记录的，贵方有权取消我方中标资格。我方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单位（公章）：深圳市特区建工能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签署) 

## 1.6 在深办公场所情况

### 登记通知书

业务流程号:22409403270

深圳市特区建工能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提交的变更登记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我局予以登记。

变更前名称:深圳市天健坪山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变更后名称:深圳市特区建工能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

- 1、本通知书适用于市场主体的设立、变更、注销登记;
- 2、名称变更登记的,各登记机关可依据市场主体需求在本通知书载明名称变更内容,但各登记机关应当鼓励市场主体自行查阅属于公示信息的登记(备案)内容。
- 3、公司因合并分立申请登记的,各登记机关可在本通知书载明公司合并分立内容。

1.6.1 坪山创新广场 A 座 12 楼

合同编号：ZS-XM030-2025-075

# 深圳市房屋租赁

合

同

书

(非住宅)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制

二〇一九年十一月





## 房屋租赁合同

出租人（甲方）：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证件类型：居民身份证护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其他

证件号码：91440300MA5DP37G8T

房屋信息编码卡号码：

通讯地址：深圳市坪山区深汕路坪山段 246 号投资大厦 701 室

联系电话：0755-89668812

委托代理人/法定代表人：王俊朋

证件类型：居民身份证护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其他

证件号码：410181199102197555

通讯地址：深圳市坪山区深汕路坪山段 246 号投资大厦 701 室

联系电话：0755-89668812

承租人（乙方）：深圳市特区建工能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证件类型：居民身份证护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其他

证件号码：91440300192338339H

通讯地址：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六联社区坪山大道 2007 号创新广场 A1201-06

联系电话：0755-83910432

委托代理人/法定代表人：盛宴

证件类型：居民身份证护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其他

证件号码：440301197603025116

通讯地址：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六联社区坪山大道 2007 号创新广场 A1201-06

联系电话：0755-8391043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商品房屋租赁管理办法》《深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加强房屋租赁安全责任的决定》《深圳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规范产业用房租赁市场稳定租赁价格若干措施（试行）>的通知》等相关法律法规文件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以及诚实信用的基础上，就房屋租赁相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订立本合同。



### 第一条 租赁房屋基本情况

1.1 甲方出租给乙方的房屋坐落于深圳市 坪山区坪山街道坪山创新广场A座12层01、02、03、04、05、06号，租赁形式：整租/部分出租，房屋建筑面积：2085.29 平方米（其中套内建筑面积：1400.17 平方米，公摊面积：685.12 平方米），房屋租赁用途：研发用房，房屋编码：4403070090044900014000168、4403070090044900014000169、4403070090044900014000170、4403070090044900014000171、4403070090044900014000172、4403070090044900014000173。

#### 1.2 房屋权属状况：

不动产权利人或合法使用人为 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甲方持有：  
(房屋所有权证或不动产权证书/房屋买卖合同/房屋租赁合同/其他房屋来源证明文件)，房屋所有权证或不动产权证书编号：粤(2020)深圳市不动产权第0108906号、粤(2020)深圳市不动产权第0108914号、粤(2020)深圳市不动产权第0108775号、粤(2020)深圳市不动产权第0108828号、粤(2020)深圳市不动产权第0108830号、粤(2020)深圳市不动产权第0108819号，房屋 (是 / 否) 设定了抵押。

1.3 房屋装修情况：毛坯 (装修具体情况可由甲、乙双方在《房屋交付确认书》中补充列明)。

#### 1.4 房屋内附属设施情况：

房屋内无任何设施设备，是空房。

房屋内安装有设施设备，详见《房屋交付确认书》。

### 第二条 租赁期限

2.1 乙方租赁房屋的期限自 2025年04月01日 至 2028年03月31日止，  
共计 叁 年 / 个月 (不得超过法律、法规规定的最长期限，单个产业用房租赁合同期限原则  
上不得少于1年) (租赁起始日期以双方实际交付日为准，其他时间节点相应顺延)。

#### 2.2 免租期：

乙方享有 / 月/日的免租期 (含在租期内)，具体时间为 / 年 / 月 / 日至 / 年 / 月 / 日。在该期间，乙方无需向甲方支付租金，但需承担除租金外的水、电、燃气、物业管理费等所有费用。免租期满，不论乙方是否使用租赁房屋，均应当按照合同约定支付租金。

乙方不享有免租期，自甲方交付房屋之日起开始计算租金、管理费及其他各项费用。

### 第三条 租金

3.1 租赁房屋按套内建筑面积/建筑面积计算租金，月租金总额为人民币 120946.82 元 (大写：壹拾贰万零玖佰肆拾陆元捌角贰分)。

乙方送达地址:  同首部通讯地址  
 其他地址\_\_\_\_\_

电子邮箱  微信号  手机号\_\_\_\_\_

上述地址如有变更, 应当书面通知对方, 否则仍视上述地址为有效地址。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或文件以邮寄方式发出的, 以收件人签收日为送达日, 如按上述地址邮寄文件被退回的, 退回之日视为送达日; 以电子邮件、微信或短信方式发出的, 发出日即视为送达日。

14.2 如通过上述方式无法送达的, 在乙方退租前, 甲方向本合同租赁房屋所在地发送的通知应当视为有效送达。

#### 第十五条 争议解决

15.1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 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的, 可以请求相关行政主管部门、行业协会或其他第三方进行调解, 或者:

- 向深圳国际仲裁院申请仲裁。  
 向租赁房屋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15.2 合同有关争议解决的条款独立存在, 合同的变更、解除、终止、无效或者被撤销均不影响其效力。

#### 第十六条 合同的变更

非经双方协商一致, 任何一方不得单方变更本合同约定内容。双方可就本合同的变更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第十七条 合同签署、登记备案

17.1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一式陆份, 甲方执叁份, 乙方执贰份, 房屋租赁管理部门执壹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7.2 本合同附件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7.3 本合同签署后10日内, 双方当事人应当及时到房屋租赁管理主管部门办理房屋租赁登记备案手续(详见《房屋租赁登记备案须知》)。

甲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 50087440  
或委托代理人(签章):

乙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 5036  
或委托代理人(签章) 5036

签订日期:2025年3月1日

签订日期:2025年3月3日

1.6.2 坪山创新广场 A 座 11 楼

合同编号：ZS-XM030-2023-165

# 深圳市房屋租赁

合

同

书

(非住宅)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制

二〇一九年十一月



## 房屋租赁合同

出租人（甲方）：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证件类型：居民身份证 护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其他

证件号码：91440300MA5DP37G8T

房屋信息编码卡号码：

通讯地址：深圳市坪山区深汕路坪山段 246 号投资大厦 701 室

联系电话：0755-89668812

委托代理人/法定代表人：王俊朋

证件类型：居民身份证 护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其他

证件号码：410181199102197555

通讯地址：深圳市坪山区深汕路坪山段 246 号投资大厦 701 室

联系电话：0755-89668812

承租人（乙方）：深圳市天健坪山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证件类型：居民身份证 护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其他

证件号码：91440300192338339H

通讯地址：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六联社区坪山大道 2007 号创新广场 A 座 1201-06 号

联系电话：0755-83910432

委托代理人/法定代表人：盛宴

证件类型：居民身份证 护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其他

证件号码：440301197603025116

通讯地址：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六联社区坪山大道 2007 号创新广场 A 座 1201-06 号

联系电话：0755-8391043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商品房屋租赁管理办法》《深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加强房屋租赁安全责任的决定》《深圳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规范产业用房租赁市场稳定租赁价格若干措施（试行）>的通知》等相关法律法规文件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以及诚实信用的基础上，就房屋租赁相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订立本合同。



### 第一条 租赁房屋基本情况

1.1 甲方出租给乙方的房屋坐落于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坪山创新广场A座11层01、02、03、04、05、06号，租赁形式：整租/部分出租，房屋建筑面积：2085.29平方米（其中套内建筑面积：1400.17平方米，公摊面积：685.12平方米），房屋租赁用途：研发用房，房屋编码：4403070090044900014000168、4403070090044900014000169、4403070090044900014000170、4403070090044900014000171、4403070090044900014000172、440307009004490014000173。

#### 1.2 房屋权属状况：

不动产权利人或合法使用人为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甲方持有：房屋所有权证或不动产权证书/房屋买卖合同/房屋租赁合同/其他房屋来源证明文件），房屋所有权证或不动产权证书编号：粤（2020）深圳市不动产权第0108807号、粤（2020）深圳市不动产权第0108802号、粤（2020）深圳市不动产权第0090476号、粤（2020）深圳市不动产权第0090508号、粤（2020）深圳市不动产权第0090488号、粤（2020）深圳市不动产权第0100807号，房屋（是 / 否）设定了抵押。

1.3 房屋装修情况：精装（装修具体情况可由甲、乙双方在《房屋交付确认书》中补充列明）。

#### 1.4 房屋内附属设施情况：

房屋内无任何设施设备，是空房。

房屋内安装有设施设备，详见《房屋交付确认书》。

### 第二条 租赁期限

2.1 乙方租赁房屋的期限自2024年01月01日至2026年12月31日止，共计叁年/个月（不得超过法律、法规规定的最长期限，单个产业用房租赁合同期限原则上不得少于1年）（租赁起始日期以双方实际交付日为准，其他时间节点相应顺延）。

#### 2.2 免租期：

乙方享有/月/日的免租期（含在租期内），具体时间为/年/月/日至/年/月/日。在该期间，乙方无需向甲方支付租金，但需承担除租金外的水、电、燃气、物业管理费等所有费用。免租期满，不论乙方是否使用租赁房屋，均应当按照合同约定支付租金。

乙方不享有免租期，自甲方交付房屋之日起开始计算租金、管理费及其他各项费用。

### 第三条 租金

3.1 租赁房屋按套内建筑面积/建筑面积计算租金，月租金总额为人民币¥127,202.69元（大写：壹拾贰万柒仟贰佰零贰元陆角玖分）。

乙方送达地址:  同首部通讯地址  
 其他地址 \_\_\_\_\_  
 电子邮箱  微信号  手机号 \_\_\_\_\_

上述地址如有变更, 应当书面通知对方, 否则仍视上述地址为有效地址。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或文件以邮寄方式发出的, 以收件人签收日为送达日, 如按上述地址邮寄文件被退回的, 退回之日视为送达日; 以电子邮件、微信或短信方式发出的, 发出日即视为送达日。

14.2 如通过上述方式无法送达的, 在乙方退租前, 甲方向本合同租赁房屋所在地发送的通知应当视为有效送达。

#### 第十五条 争议解决

15.1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 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的, 可以请求相关行政主管部门、行业协会或其他第三方进行调解, 或者:

向深圳国际仲裁院申请仲裁。  
 向租赁房屋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15.2 合同有关争议解决的条款独立存在, 合同的变更、解除、终止、无效或者被撤销均不影响其效力。

#### 第十六条 合同的变更

非经双方协商一致, 任何一方不得单方变更本合同约定内容。双方可就本合同的变更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第十七条 合同签署、登记备案

17.1 本合同自双方签署之日起生效, 一式陆份, 甲方执叁份, 乙方执贰份, 房屋租赁管理部门执壹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7.2 本合同附件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7.3 本合同签署后 10 日内, 双方当事人应当及时到房屋租赁管理主管部门办理房屋租赁登记备案手续(详见《房屋租赁登记备案须知》)。

【以下无正文】

甲方(签章):

明王印俊

委托代理人(签章):

乙方(签章):

委托代理人(签章):

签订日期:2023年12月25日

签订日期:2023年12月25日

## 第二章 投标人市政工程施工业绩

投标人近三年（2022年1月1日至截标之日）自认为最具代表性

### 市政工程施工业绩表

（不超过5项，超过5项的取列表序号前5项）

序号	合同工程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或交（竣）工日期	项目类别	项目所在地	备注：“在建”或“完工”
1	深圳国家生物医药产业基地配套集中废水处理厂及干管工程施工	35734.584692	2024.7.25	市政工程	深圳市坪山区	竣工
2	坪山区优质饮用水入户（第三阶段）项目 EPC 总承包	33649.65696	2022.8.26	市政工程	深圳市坪山区	在建
3	坪山区正本清源工程-巩固提升 EPC 总承包	27690.43	2022.8.22	市政工程	深圳市坪山区	在建
4	坪山区黄竹坑路市政工程(二期)(施工)	17018.20816	2024.5.11	市政工程	深圳市坪山区	在建
5	坪山区业通一路市政工程(施工)	13038.248814	2024.7.08	市政工程	深圳市坪山区	竣工

备注：

- 提供的业绩信息越多，越有利于招标人对投标人的了解，但业绩数量上限为5项，若超过5项，招标人在清标时仅考虑表中的前5项；
- 时间以合同签订日期或交（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
- 需按表中的顺序提供每项业绩的证明资料：中标通知书（如有）、施工合同和（或）交（竣）工验收报告关键页扫描件【合同关键页是指含工程名称、规模、工程内容、合同造价、合同签字盖章页等页面；交（竣）工验收报告关键页是指交（竣）工验收报告首页、含工程造价的内页、验收结论签字盖章页，其它内容可不附。若未附证明材料或表格中填写的内容（如合同金额，交（竣）工验收时间等）与证明材料不一致，招标人有可能作出不利于投标人的判断。】；
- 市政工程业绩类型按《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建市〔2014〕159号）市政工程认定。

## 登记通知书

业务流程号:22409403270

深圳市特区建工能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提交的变更登记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我局予以登记。

变更前名称:深圳市天健坪山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变更后名称:深圳市特区建工能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

- 1、本通知书适用于市场主体的设立、变更、注销登记;
- 2、名称变更登记的,各登记机关可依据市场主体需求在本通知书载明名称变更内容,但各登记机关应当鼓励市场主体自行查阅属于公示信息的登记(备案)内容。
- 3、公司因合并分立申请登记的,各登记机关可在本通知书载明公司合并分立内容。

## 2.1 深圳国家生物医药产业基地配套集中废水处理厂及干管工程施工

###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013-440300-48-01-101114003001



标段名称: 深圳国家生物医药产业基地配套集中废水处理厂及干管工程施工

建设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水务局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天健坪山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 35734.584692万元

中标工期: 1095天

项目经理(总监): 蒋柱

本工程于 2020-11-11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发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0-12-09



验证码: 9148147824542740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http://zjj.sz.gov.cn/jsjy)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坪山区水务局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天健坪山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圳国家生物医药产业基地配套集中废水处理厂及干管工程施工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项目位于坪山区金沙及聚龙山片区内,主要服务于深圳国家生物医药产业基地。本项目总占地面积为22563.79平方米(含坪山制冷站项目用地1800平方米),建(构)筑物总面积为21734.46平方米。主要为新建全地下式污水处理厂1座(含污水处理设备)建筑面积17197.26平方米、新建1栋综合楼(地上三层地下一层)总建筑面积4081.20平方米、新建室外设备用房建筑面积456平方米、室外园林景观工程面积16938.93平方米、公园、道路、DN150-DN800管网17.01公里及相关配套设施等。污水处理规模为1万吨/天(其中医药废水0.5万吨/天),污水处理厂出水水质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总氮≤10毫克/升)。主要建设内容为地下废水处理厂、综合楼、基坑支护、电气、自控及仪表、通风及消防、园林及景观、厂外管网、水土保持工程等。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国有资本 /%; 集体资本 /%; 民营资本 /%; 外商投资 /%; 混合经济 /%; 其他 /%。

### 二、工程承包范围

地下废水处理厂、综合楼、基坑支护、电气、自控及仪表、通风及消防、园林及景观、厂外管网、水土保持工程等。主要为新建全地下式污水处理厂1座(含污水处理设备)建筑面积17197.26平方米、新建1栋综合楼(地上三层地下一



层)总建筑面积 4081.20 平方米、新建室外设备用房建筑面积 456 平方米、室外园林景观工程面积 16938.93 平方米、公园、道路、DN150-DN800 管网 17.01 公里及相关配套设施等。污水处理规模为 1 万吨/天(其中医药废水 0.5 万吨/天),污水处理厂出水水质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Ⅲ类标准(总氮≤10 毫克/升)。主要建设内容为地下废水处理厂、综合楼、基坑支护、电气、自控及仪表、通风及消防、园林及景观、厂外管网、水土保持工程等。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10000 立方米/d, 主要建设内容为地下废水处理厂、综合楼、基坑支护、电气、自控及仪表、通风及消防、园林及景观、厂外管网、水土保持工程等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钢管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型钢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
□通风与空调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管网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
□建筑电气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
□智能建筑	(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 _____ ) 。
□燃气工程	( 户数: _____ ; 庭院管: _____ 米 )

###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_\_\_\_\_ / \_\_\_\_\_

###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1年1月1日(以开工令时间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4年1月1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095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1095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

工期)。

七、次生构造

工程从上到下： 上层土质是否适合施工 土质是否适合施工 土质是否适合施工 土质是否适合施工



##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叁亿伍仟柒佰叁拾肆万伍仟捌佰肆拾陆元玖角贰分  
(¥ 357345846.92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捌佰贰拾万伍仟零捌拾叁元捌角捌分  
(¥ 8205083.88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贰仟陆佰伍拾贰万肆仟陆佰元整  
(¥ 26524600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壹仟万元整 (¥ 10000000 元)。

##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 八、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0 年 12 月 \_\_\_\_ 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 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拾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伍 份,承包人执 伍 份。



发包人(公章): 深圳市坪山区水务局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地址: 坪山大道龙田街道 5068 号坪山  
区政府二办

邮政编码: \_\_\_\_\_

电话: 0755-89629305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承包人(公章): 深圳市天健坪山建设工  
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地址: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坪山大道  
2007 号创新广场 A 座 A1201-A1206 号

邮政编码: \_\_\_\_\_

电话: 0755-83910432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深圳市福田支行

账号: 751057960155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1

工程名称: 深圳国家生物医药产业基地配套集中废水处理厂及  
干管工程

验收日期: 2024 年 7 月 24 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坪山区水务局



\* GD-E1-914 \*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深圳国家生物医药产业基地配套集中废水处理厂及干管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	建筑面积	21734.46平方米 工程 造价 357345 846.92 元
结构类型	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3 层
	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		地下: 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21-1210	监理许可证号	E144002313
开工日期	2021年01月01日	验收日期	2024年7月24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2020097-2
建设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水务局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特区建工能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深圳市特区建工能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湖南昭华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深圳市泰榕装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		



\* GD-E1-914/2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1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 验收组

组长	张则江
副组长	龚进、全永庆、常德明、蒋柱
组员	肖志浩、徐一帆、方敏华、邓吴鹏、张平、易次

####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张则江	方敏华、蒋柱、徐一帆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龚进	肖志浩、张平、全永庆
工程质量控制资料	常德明	邓吴鹏、易次

###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E1-914/3 \*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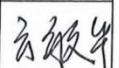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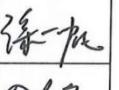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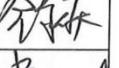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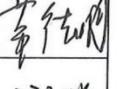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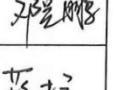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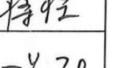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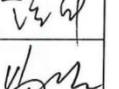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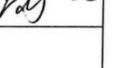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共 1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1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7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6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8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2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7 项	共 27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7 项	共 6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6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共 2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1 项	共 9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2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2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8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8 项	共 2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8 项	共 3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3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7 项	共 17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7 项	共 2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5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4 项	共 2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6 项	共 4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6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共 5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1 项	共 1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6 项	共 2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共 9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7 项	共 3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1 项	共 6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6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电梯	同意验收	共 3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0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同意验收	共 3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6 项	共 1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6 项	共 2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气体灭火系统	同意验收	共 2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2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同意验收	共 3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6 项	共 1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2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 GD-E1-914/4 \*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张则江	深圳市坪山区水务局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2	肖志浩	深圳市坪山区水务局	业主现场代表		
3	龚进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4	方敏华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专业负责人	高工	
5	徐一帆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专业负责人	工程师	
6	全永庆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7	常德明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高工	
8	邓吴鹏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9	蒋柱	深圳市特区建工能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10	张平	深圳市特区建工能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技术负责人	高工	
11	易次	深圳市特区建工能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负责人	工程师	
12					
13					
14					
15					



\* GD-E1-914/5 \*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 1、本工程已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内容，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2、各分部工程施工质量控制资料及施工技术资料齐全、有效。  
 3、各分部工程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符合要求。  
 4、各分部工程外观良好，符合要求。  
 5、实体抽查情况符合要求。  
 6、监管部门责令整改的问题已全部整改到位。  
 7、本工程经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勘察各方主体单位进行综合验收，深圳市坪山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对工程验收程序及参加各方主体单位进行了现场监督，经工程综合验收小组评定，达成一致意见，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现行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同意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7月25日	2024年7月25日	2024年7月25日	2024年7月25日	2024年7月2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  
注册号44010489  
有效期2024.10.09  
深圳市肯恩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 G D - E 1 - 9 1 4 / 6 \*

## 2.2 坪山区优质饮用水入户（第三阶段）项目 EPC 总承包

###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204-440310-04-01-633019001001



标段名称: 坪山区优质饮用水入户（第三阶段）项目EPC总承包和坪山区二次供水设施改造（第二阶段）项目EPC总承包

建设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水务局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天健坪山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福州城建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中标价: 37876.890944万元(其中: 坪山区优质饮用水入户（第三阶段）项目投标报价为33649.65696万元; 坪山区二次供水设施改造（第二阶段）项目投标报价为4227.233984万元。)

中标工期: 503日历天

项目经理(总监): 刘小龙

本工程于 2022-07-02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2-07-27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查验码: 8868530461578928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http://zjj.sz.gov.cn/jsjy)

合同编号: YYSD-EPCHT-001

正本

坪山区优质饮用水入户（第三阶段）项目 EPC 总承包  
(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

## 合同文件

发包人: 深圳市坪山区水务局

承包人: 深圳市天健坪山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福州城

建设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建设综合勘察研究

设计院有限公司

日期: 2022年8月26日



## 协议书

发包人: 深圳市坪山区水务局

承包人: 深圳市天健坪山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福州城建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深圳市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示范文本》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承包人就本工程实施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坪山区优质饮用水入户（第三阶段）项目 EPC 总承包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

工程规模及特征: 项目位于坪山区，对坪山辖区内 28 个小区共 41204 户进行优质饮用水入户改造，主要建设内容为：全部或部分拆除小区原有埋地给水铸铁管、地上明设给水镀锌管，重新敷设给水管道，埋地给水管采用球墨铸铁管，地上入户给水管采用薄壁不锈钢管。改造范围包括：市政管道接驳口-小区总表-室外埋地管-用户分表-表后管（穿入用户外墙止）。室内消防维持现状，部分小区新增室外消防管道并安装消防总表。改造范围及主要建设内容最终以批复概算为准。

资金来源: 100%政府投资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工程采用设计-采购-施工 (EPC) 招标模式进行招标。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勘察及测量（含施工图设计阶段的补勘补测）、工程初步设计、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竣工图编制、管材及设备采购、施工至竣工合同结算、工程移交、质量保修阶段的所有工作以及应由中标单位完成的其他工作。具体内容如下：

1.根据发包人要求，承包人需要根据总投资限额和现场踏勘调查，判断改造工程可实施性及效果后，进一步落实拟整改小区具体名单和设计范围，落实物业管理单位同意整改承诺书。负责设计、采购、施工；协助办理项目规划、消防、环保、水保、市政配套等在开工前需要完成的所有审查和审批手续及相应的报建审批工作；负责编制设计概算并报发改部门审批；负责绿化迁改等前期工作，负责办理开工手续，保证项目在符合开工条件后方可进行施工。

2.组织开展对建设项目的投资、进度、质量、验收等工作的全面管理，严格按建设工程规范以及政府相关部门批准和审定的建设规模、功能、标准、概算和工期等组织建设，保证项目如期竣工验收并交付使用。承包人应组成项目管理机构，选派项目管理人员；制定项目建设管理计划和建设组织大

纲，并报发包人审核；收集、编制、向发包人报送工程进度报告和管理工作报告。组织开展对建设项目的投资、进度、检测、质量、安全、验收（含优质水小区验收）等工作的全面管理和监督。

3.负责项目实施阶段全过程建设管理，直至工程竣工验收、按规范及政府规定的各项专项验收（包括优质饮用水达标验收）、项目移交、完成并配合发包人及政府评审机构结算评审、工程保修等工作。

4.负责向政府评审机构申报建设项目工程造价、设计变更、工程签证等的合同结算评审工作。

5.负责提出年度建设资金需求，编制项目年度投资计划，申报投资计划，并将批复情况报发包人备案；按项目进度向发包人提出用款计划申请，向政府相关部门报送项目进度用款报告，并按月向发包人及政府相关部门报告工程进度和资金使用情况。

负责工程建设期间的造价控制、项目预算管理、项目费用控制；负责向政府政府评审机构申报建设项目工程造价、设计变更、工程签证等的合同结算评审工作。在工程建设过程中，如需在对单项工程进行局部调整或变更，需遵守相关的法律、法规、规定及《深圳经济特区政府投资项目政府评审监督条例》、《坪山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暂行办法》等规定程序向原审批单位和相关政府部门办理审批或审核手续。

6.组织工程中间验收，会同发包人共同组织竣工验收。

7.负责质量不合格项目工程的返工并使发包人免于承担任何修复费用。

8.根据档案管理的有关规定，须满足深圳市档案馆及发包人（业主）各类相关资料归档的要求，整理并分别完整移交档案馆和发包人，取得相应的移交证明书。

9.配合发包人完成政府政府评审或财政部门对项目的结算及决算政府评审、产权登记和资产移交等工作，负责与政府相关职能部门正常的配合协调工作。负责将项目竣工及有关项目建设的技术资料完整地整理汇编移交，并按批准的资产价值向项目接收人办理资产交付手续。

10.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由承包人暂行管理，并负责验收之后的成品保护，直至将本工程全部移交给发包人确定的项目接收人。

11.负责优质饮用水抄表到户系统建设，通过验收后移交给发包人确定的项目接收人。

12.除招标文件及承包合同明确约定系发包人工作之外的其他与该项目建设、验收及移交的相关工作。

13.经协商一致由发包人临时委托的其他职责、工作范围和内容。

发包人有权根据工程的需要调整设计施工总承包范围，承包人同意接受并继续履行合同且同意放弃提出任何索赔要求。

### 三、合同工期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 503 天。计划开始日期 2022 年 8 月 26 日，计划竣工验收日期 2024 年 1 月 11 日。合同签订后立即展开相关工作，在合同总工期内完成所有勘察、设计、采购、施工等工作，施

工任务具体开工日期以监理签发的开工令为准。

#### 四、工程质量标准和要求

- 1.设计文件必须符合国家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应符合现行的设计文件编制深度的相关规定。
- 2.本工程实行限额设计，施工图预算总金额控制在批复概算的建筑安装工程费以内。中标人取得概算批复后根据项目开展的进度要求，分批次完成施工图设计工作，全过程造价咨询单位根据下发现场图的实际情况分批次完成施工图预算的编制。
- 3.工程质量满足国家、地方及相关行业工程施工质量合格标准。
- 4.安全生产及文明施工目标
  - (1) 杜绝发生一般事故等级及以上的伤亡事故，且伤亡事故死亡人数为零。
  - (2) 确保现场安全文明达到当地的文明工地标准；确保项目建设管理期内有关建设人员不违反有关安全监管规定。

#### 五、合同价款

币种：人民币

签约合同价（大写）：叁亿叁仟陆佰肆拾玖万陆仟伍佰陆拾玖元陆角

（小写）：¥336496569.6元

本工程的中标价为签约合同价，作为支付预付款的依据；全过程造价咨询单位负责编制施工图预算，施工图预算作为后续进度款支付及合同结算的依据。

### 投标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坪山区优质饮用水入户（第三阶段）项目 EPC 总承包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天健坪山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福州城建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建设综合勘察研究  
设计院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序号	费用明细	计算说明	公式	暂定招标控制价 (万元)	投标报价上限		投标报价		备注
					下浮率%	(万元)	下浮率%	(万元)	
一	建筑工程费	暂按立项批复匡算金额40470.94万元的90%计取，即36423.85万元	$36423.85 \times (1-8.07\%)$	36423.85	8.07%	33484	11.04%	32402.6 5696	整体下浮率
二	工程建设其他费			1247	/	1247	/	1247	

1	设计费	参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建设部颁发的《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计价格[2002]10号)计取,设计费计费基数为36423.85万元,其中专业调整系数1,复杂程度调整系数0.85,附加调整系数1.1	$[(1054-566.8)/(40000-20000) \times (36423.85-20000)+566.8] \times 1 \times 0.85 \times 1.1$	904	/	904	/	904	包含相关费用
2	勘察费	暂按设计费的30%计取	$932 \times 30\%$	271	/	271	/	271	
3	竣工图编制费	暂按设计费的8%计取	$932 \times 8\%$	72	/	72	/	72	
合计			37670.85			34731		33649.65696	

说明: 1.投标报价与投标报价下浮率出现不一致时,以下浮率为准;  
 2.所报下浮率为整体下浮率非净下浮率,投标人应充分考虑按国标计价不可竞争费用;  
 3.按规定参加有关上级的设计审查,相关会议的会务费、专家费等均由承包人负责。

#### 六.结算原则:

合同结算价=施工图范围内实际完成并经确认工程造价\*(1-下浮率)+变更部分实际完成并经确认工程造价\*(1-下浮率%)+承包范围内工程建设其他费+其它(弃土受纳处置费、调差及奖罚等);

1.下浮率:中标人投标文件填报的整体下浮率,其中经交易平台询价采购的材料设备不参与下浮;

2.建筑工程费最终结算价不得超过发改批复概算的建筑工程费,如超过发改批复概算的建筑工程费时超过合同部分不予支付,如未超过发改批复概算的建筑工程费按政府评审机构的审定价与投标单位的投标报价两者取低价为准。

3.项目承包范围内的工程建设其他费包括:设计费、勘察费、竣工图编制费;

①设计费:以该合同建筑工程费结算价(下浮前)作为取费额,参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建设部颁发的《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计价格[2002]10号)计取,坪山区优质饮用水入户(第三阶段)项目专业调整系数1.0,复杂程度调整系数0.85,附加调整系数1.1。

承包人交付设计文件后,按招标人规定参加有关上级的设计审查,相关会议的会务费、专家费等均由承包人负责(此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中);

②勘察费:单价参照国家计委、建设部关于发布《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的通知(计价格[2002]10号)的有关规定计算,工程量以勘察单位实际完成并经建设单位确认的为准;

③竣工图编制费:按设计费结算价的8%计取;

4.余泥渣土（包含土石方、淤泥及建筑垃圾等）外弃运距及弃土受纳处置费按照《调整坪山区政府投资项目土方弃置相关标准协调会议纪要》（深坪府办公纪〔2018〕22号）执行，合同签订后如坪山区政府调整相关标准，则按照新标准执行。

5.变更结算原则：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合同双方均有权提出变更申请，属于发包人或政策原因造成的设计变更（包括经发包人同意的满足第三方要求引起的变更），经发包人或政府相关部门审批同意后，由承包人设计单位作出变更方案，按照相关工程变更备案办法办理备案后实施及结算；非发包人或非政策原因造成的设计变更导致工程变更，以小区为单位，累计增加费用5万元（含本数）以内的不予调整，减少部分按实计量。

6.信息价采用中标当期《深圳建设工程价格信息》及深圳市工程造价管理站编制发布的补充规定。《价格信息》上未刊登的材料（设备）单价，参照《深圳市建设工程材料设备询价采购办法》执行，全过程咨询单位编制施工图预算或变更估算审核时同期出具询价报告，承包人根据设计文件技术要求在询价采购网络服务平台上发布询价采购公告，组织评审及定标，定标结果（供应商、品版及价格）作为结算的依据。结算审核时应询价采购的材料设备未经交易平台询价采购的价格以全过程咨询单位意见为准，最终以区财政评审中心的评审结果为准。

7.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计费标准及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内容，按《深圳市建设工程计价费率标准（2018）》标准执行。

8.工料机调差原则：本项目工料机调差拟参照住建局标准合同条款执行，具体调差范围及方法以合同专用条款约定为准。

9.施工阶段所有完成的工程量（含施工图纸及变更）均以实际发生并经参建各方签字确认的工程量现场确认单的结果为准，工程量现场计量单作为期中支付进度款和结算计价的依据。

10.结算审核流程：总承包单位按结算计划表报送结算文件及资料（详见提交资料清单）→监理单位审核→全过程造价咨询单位审核→建设单位审核→区财政局政府投资项目评审中心评审。

11.合同结算最终以区财政评审中心评审结果作为最终支付依据。

## 七、组成合同文件

1.协议书；

2.中标通知书；

3.投标文件及澄清文件；

4.合同补充条款

5.合同专用条款；

6.合同通用条款；

7.通用规范；

8.招标文件及补遗；

9.项目施工图设计技术要求及施工技术要求；

10.已批准的项目施工图纸。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初步设计及概算的编制、施工图设计、管理、采购与施工、竣工验收、移交等，在质量缺陷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十、合同份数

合同正本份数：肆份，其中发包人壹份，承包人各壹份。

合同副本份数：壹拾陆份，其中发包人肆份，承包人各肆份。

####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订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发包人(公章): 深圳市坪山区水务局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址: 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坪山大道5068号

联系人: 邹工

电话: 0755-89369305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深圳坪山支行

账号: 4000022029201140847

承包人(公章): 深圳市天健坪山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址: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坪山大道 2007 号创新广场 A 座 A1201-A1206 号

联系人: 郑工

电话: 0755-83921093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深圳市福田支行

账号: 751057960155



承包人(公章):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中山园路 1001 号 T  
CL 科学园区 E1-10A

联系人: 陈海龙

电话: 132 4667 6973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北新  
桥支行

账号: 0200004309089198474



承包人(公章): 福州城建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址: 福州市六一北路 340 号

联系人: 凌忠勇

电话: 158 8963 3005

收款单位: 福州城建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深圳分  
公司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常兴支行

账号: 755931474310802

## 2.3 坪山区正本清源工程-巩固提升 EPC 总承包

###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 44038220180025006001

标段名称: 坪山区正本清源工程-巩固提升EPC总承包

建设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水务局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天健坪山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中国市政工程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标价: 27690.43万元

中标工期: 730日历天

项目经理(总监): 杨明

本工程于 2022-08-02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2-08-17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2-08-17



查验码: 7935277070388750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http://zjj.sz.gov.cn/jsjy)

正本

合同编号: ZBQY-EPCHT-005



**坪山区正本清源工程-巩固提升项目  
EPC 总承包  
(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

**合同文件**

发包人: 深圳市坪山区水务局

承包人: 深圳市天健坪山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市政工程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日期: 2022 年 8 月 22 日

## 协 议 书

发包人: 深圳市坪山区水务局

承包人: 深圳市天健坪山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中国市政工程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深圳市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示范文本》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承包人就本工程实施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坪山区正本清源工程-巩固提升 EPC 总承包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

工程规模及特征: 项目总投资 151464.10 万元，本次招标部分建安工程费约 30000 万元。本项目改造范围包括坪山区 6 个街道，主要为片区各类排水小区、工业区正本清源及雨污分流达标工程。设计管径 DN300~DN1200，新建排水管总长度约 43km。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室外污水管网、室外雨水管网、建筑雨污水立管及连接管、土方、支护、清淤、拆除及恢复路面、管线保护、交通疏解、绿化、园建、电气工程等，具体工程建设内容以施工图设计文件为准。

资金来源: 100%政府投资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工程采用设计-采购-施工 (EPC) 招标模式进行招标。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图设计（含设计变更）、竣工图编制、材料设备采购、施工至竣工结算、工程移交、质量保修阶段的所有工作以及应由承包人完成的其他工作。具体内容如下：

1. 根据发包人要求，承包人需要根据总投资限额和现场踏勘调查，判断工程可实施性及效果后，进一步落实拟整改小区具体名单和设计范围。负责设计、采购、施工；协助办理项目规划、消防、环保、水保、市政配套等在开工前需要完成的所有审查和审批手续及相应的报建审批工作；负责编制设计概算并报发改部门审批；负责绿化迁改等前期工作，负责办理开工手续，保证项目在符合开工条件后方可进行施工。

2. 组织开展对建设项目的投资、进度、质量、验收等工作的全面管理，严格按建设工程规范以及政府相关部门批准和审定的建设规模、功能、标准、概算和工期等组织建设，保

证项目如期竣工验收并交付使用。承包人应组成项目管理机构，选派项目管理人员；制定项目建设管理计划和建设组织大纲，并报发包人审核；收集、编制、向发包人报送工程进度报告和管理工作报告。组织开展对建设项目的投资、进度、检测、质量、安全、验收等工作的全面管理和监督。

3. 负责项目实施阶段全过程建设管理，直至工程竣工验收、按规范及政府规定的各项专项验收、项目移交、完成并配合发包人及政府评审机构结算评审、工程保修等工作。

4. 负责向政府评审机构申报建设项目建设工程造价、设计变更、工程签证等的合同结算评审工作。

5. 负责提出年度建设资金需求，编制项目年度投资计划，申报投资计划，并将批复情况报发包人备案；按项目进度向发包人提出用款计划申请，向政府相关部门报送项目进度用款报告，并按月向发包人及政府相关部门报告工程进度和资金使用情况。

负责工程建设期间的造价控制、项目预算管理、项目费用控制；负责向政府政府评审机构申报建设项目建设工程造价、设计变更、工程签证等的合同结算评审工作。在工程建设过程中，如需在对单项工程进行局部调整或变更，需遵守相关的法律、法规、规定及《深圳经济特区政府投资项目政府评审监督条例》、《坪山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暂行办法》等规定程序向原审批单位和相关政府部门办理审批或审核手续。

6. 组织工程中间验收，会同发包人共同组织竣工验收。

7. 负责质量不合格项目工程的返工并使发包人免于承担任何修复费用。

8. 根据档案管理的有关规定，须满足深圳市档案馆及发包人（业主）各类相关资料归档的要求，整理并分别完整移交档案馆和发包人，取得相应的移交证明书。

9. 配合发包人完成政府政府评审或财政部门对项目的结算及决算政府评审、产权登记和资产移交等工作，负责与政府相关职能部门正常的配合协调工作。负责将项目竣工及有关项目建设的技术资料完整地整理汇编移交，并按批准的资产价值向项目接收人办理资产交付手续。

10.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由承包人暂行管理，并负责验收之后的成品保护，直至将本工程全部移交给发包人确定的项目接收人。

11. 除招标文件及承包合同明确约定系发包人工作之外的其他与该项目建设、验收及移交的相关工作。

12. 经协商一致由发包人临时委托的其他职责、工作范围和内容。

13. 发包人有权根据工程的需要调整设计施工总承包范围, 承包人同意接受并继续履行合同且同意放弃提出任何索赔要求。

### 三、合同工期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 730 天。计划开始日期 2022 年 9 月 1 日, 计划竣工验收日期 2024 年 9 月 1 日。合同签订后立即展开相关工作, 在合同总工期内完成所有设计、采购、施工等工作, 施工任务具体开工日期以监理签发的开工令为准。

### 四、工程质量标准和要求

1. 设计文件必须符合国家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 应符合现行的设计文件编制深度的相关规定。

2. 本工程实行限额设计, 施工图预算总金额控制在批复概算的建筑安装工程费以内。中标人取得概算批复后根据项目开展的进度要求, 分批次完成施工图设计工作, 全过程造价咨询单位根据下发施工图的实际情况分批次完成施工图预算的编制。

3. 工程质量满足国家、地方及相关行业工程施工质量合格标准。

4. 安全生产及文明施工目标

(1) 杜绝发生一般事故等级及以上的伤亡事故, 且伤亡事故死亡人数为零。

(2) 确保现场安全文明达到当地的文明工地标准; 确保项目建设管理期内有关建设人员不违反有关安全监管规定。

### 五、合同价款

币种: 人民币

签约合同价 (大写): 贰亿柒仟陆佰玖拾万零肆仟叁佰元整

(小写): ¥276904300.00

本工程的中标价为签约合同价, 作为支付预付款的依据; 全过程造价咨询单位负责编制施工图预算, 施工图预算作为后续进度款支付及合同结算的依据。

### 六、结算原则

合同结算价=施工图范围内实际完成并经确认工程造价\* (1-下浮率) +变更部分实际完成并经确认工程造价\* (1-下浮率%) +承包范围内工程建设其他费+其它 (弃土受纳处置费、调差及奖罚等);

1. 下浮率: 中标人投标文件填报的整体下浮率, 其中经交易平台询价采购的材料设备不参与下浮;

2. 建筑安装工程费最终结算价不得超过发改批复概算的建筑安装工程费, 如超过发改批

复概算的建筑工程费时超过部分不予支付,如未超过发改批复概算的建筑工程费按政府评审机构的审定价与投标单位的投标报价两者取低价为准。

3. 项目承包范围内的工程建设其他费包括: 设计费、竣工图编制费;

①设计费: 以批复项目总概算中的建安费作为取费额, 参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建设部颁发的《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计价格[2002]10号)50%计算, 下浮率为20%, 专业调整系数1.0, 复杂程度调整系数1.15, 附加调整系数1.0。

承包人交付设计文件后, 按招标人规定参加有关上级的设计审查, 相关会议的会务费、专家费等均由承包人负责(此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中);

②竣工图编制费: 按设计费结算价的8%计取;

4. 余泥渣土(包含土石方、淤泥及建筑垃圾等)外弃运距及弃土受纳处置费按照《调整坪山区政府投资项目土方弃置相关标准协调会议纪要》(深坪府办公纪(2018)22号)执行, 合同签订后如坪山区政府调整相关标准, 则按照新标准执行。

5. 变更结算原则: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 合同双方均有权提出变更申请, 属于发包人或政策原因造成的设计变更(包括经发包人同意的满足第三方要求引起的变更), 经发包人或政府相关部门审批同意后, 由承包人设计单位作出变更方案, 按照相关工程变更备案办法办理备案后实施及结算。非发包人或非政策原因造成的设计变更导致费用增加, 以小区为单位, 累计增加费用5万元(含本数)以内的不予调整; 减少部分按实计量。

6. 信息价采用中标当期《深圳建设工程价格信息》及深圳市工程造价管理站编制发布的补充规定。《价格信息》上未刊登的材料(设备)单价, 参照《深圳市建设工程材料设备询价采购办法》执行, 全过程咨询单位编制施工图预算或变更估算时同期出具询价报告, 承包人根据设计文件技术要求在询价采购网络服务平台上发布询价采购公告, 组织评审及定标, 定标结果(供应商、品版及价格)作为结算的依据, 经交易平台询价采购的材料设备不参与下浮。结算审核时应询价采购的材料设备未经交易平台询价采购的价格以全过程咨询单位意见为准, 最终以区财政评审中心的评审结果为准。

7.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计费标准及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内容, 按《深圳市建设工程计价费率标准(2018)》标准执行。

8. 工料机调差原则: 本项目工料机调差拟参照住建局标准合同条款执行, 具体调差办法见专用条款。

9. 施工阶段所有完成的工程量(含施工图纸及变更)均以实际发生并经参建各方签字确

认的工程量现场确认单的结果为准,工程量现场计量单作为期中支付进度款和结算计价的依据。

10. 结算审核流程: 总包单位按结算计划表报送结算文件及资料(详见提交资料清单)  
→监理单位审核→全过程造价咨询单位审核→建设单位审核→区财政局政府投资项目评审中心评审。

11. 合同结算价最终以区财政评审中心评审结果作为最终支付依据。

## 七、组成合同文件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 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5.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6.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7.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8.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9.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 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初步设计及概算的编制、施工图设计、管理、采购与施工、竣工验收、移交等,在质量缺陷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十、合同份数

合同正本份数: 叁 份, 其中发包人壹 份, 承包人贰 份。

合同副本份数: 拾贰 份, 其中发包人肆 份, 承包人捌 份。

####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订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发包人(公章): 深圳市坪山区水务局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址: 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坪山大道  
5068 号

联系人: 邹工

电话: 0755-89369305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深圳坪山支行

账号: 4000022029201140847

承包人(公章): 深圳市天健坪山建设工程有

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址: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坪山大道 2007 号  
创新广场 A 座 A1201-A1206 号

联系人:

电话: 0755-83060602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深圳市福田支行

账号: 751057960155

承包人(公章): 中国市政工程西北设计研究  
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址:

联系人:

电话: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东岗支行

账号: 2703000509026416649

## 2.4 坪山区黄竹坑路市政工程(二期)(施工)

###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211-440310-04-01-881194002001



标段名称: 坪山区黄竹坑路市政工程(二期)(施工)

建设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交通轨道管理中心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特区建工能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 17018.208160万元

中标工期: 590天

项目经理(总监): 徐泽前

本工程于 2024-02-29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4-04-12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4-04-17

验证码: 1266793835245956 检查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_jsgc](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_jsgc)

合同编号: SPJG-SG-SG-2024-3号

## 深圳市建设工程

###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坪山区黄竹坑路市政工程(二期)(施工)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

发包人: 深圳市坪山区交通轨道管理中心

承包人: 深圳市特区建工能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深圳市坪山区交通轨道管理中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40300MB2C47620R  
法定代表人：曹海涛  
地址：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金牛西路8号荣德大厦8、9楼

承包人（乙方）：深圳市特区建工能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338339H  
法定代表人及联系电话：盛宴 0755-83060602  
地址：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六联社区坪山大道 2007 号创新广场 A1201-A1206 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9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19修正）》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并严格按照合同约定执行，具体协议如下：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坪山区黄竹坑路市政工程（二期）（施工）

工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京ICP备11000001号-1

工程规模及特征：坪山区黄竹坑路市政工程（二期）位于坪山区碧岭街道，起于金碧路，终于振碧路。道路长约1.63千米，红线宽40米，双向4车道，设计速度40千米/小时，为城市次干路。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 100 %。

## 二、工程承包范围

主要建设内容包含但不限于：道路、桥梁、交通、绿化、给排水、电力、通信、照明、燃气、等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及合同条款的全部内容，且不得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须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50040 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 1468 米
□ 挡墙护坡工程 长: 188 米; 宽: 1.16-1.98 米; 高: 2-4.5 米	□ 电力管道工程 1753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3.69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221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1400 米 宽: 40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2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280/392 米 宽: 3/4 米 高: 2.2/2.2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87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1245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1248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1536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交通安全设施及施工期间交通疏解及其他附属工程等。	

##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石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 _____ ) 。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 户数: _____ 户; 庭院管: _____ 米 )	

##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 ( <input type="checkbox"/> 抹灰 <input type="checkbox"/> 涂饰 <input type="checkbox"/> 饰面板 (砖) <input type="checkbox"/> 吊顶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 4. 其他工程

###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4年5月20日, 具体开工时间以发包人或监理单位发出的开工通知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5年12月31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590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618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618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4.5%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保证工程质量符合设计要求，达到国家施工质量评定标准和现行施工验收规范要求，并满足招标人的要求，确保通过深圳市有关部门的验收并取得合格意见书。

##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壹亿柒仟零壹拾捌万贰仟零捌拾壹元陆角(¥170182081.60元);

其中：

###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捌佰伍拾陆万叁仟肆佰壹拾柒元陆角捌分 (¥ 8563417.68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肆拾伍万零伍拾伍元 (¥ 450,055.00)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伍佰柒拾捌万元 (¥ 5780000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玖佰零肆万柒仟壹佰玖拾捌元柒角贰分 (¥9047198.72 元)。

##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深圳市特区建工能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农民工工资）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招商银行深圳坪山大道支行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755919196510201

##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 九、承诺

-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与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3.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壹拾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执拾份。



(本页无正文, 为坪山区黄竹坑路市政工程(二期)施工合同签署页)



发包人: 深圳市坪山区交通轨道管理中心  
(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40300MB2C47620R

地址: 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金牛西路  
8号荣德大厦8-9楼

邮政编码: 518118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经办人:

电话: 18927472127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 深圳市特区建工能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338339H

地址: 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六联社区坪  
山大道2007号创新广场A1201-A1206号

邮政编码: 518118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经办人: 欧阳鹏 17318028369

电话: 0755-83060602

开户银行: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  
行景田支行

账号: 9550 8800 6409 6900 156

签订日期: 2024年5月11日

签订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

2.5 坪山区业通一路市政工程(施工)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 2019-440317-48-01-100890003001



标段名称: 坪山区业通一路市政工程(施工)

建设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交通轨道管理中心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天健坪山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 13038.248814万元

中标工期: 600天

项目经理(总监): 刘望斐

本工程于 2021-07-08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1-08-04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1-08-09

查验码: 6389304216302565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http://zjj.sz.gov.cn/jsjy)

工程编号: 2019-440311-48-01-100890003001  
合同编号: SPJG-SG-SG-2021-33号

##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坪山区业通一路市政工程(施工)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

发包人: 深圳市坪山区交通轨道管理中心

承包人: 深圳市天健坪山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坪山区交通轨道管理中心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天健坪山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9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坪山区业通一路市政工程（施工）

工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坪山区业通一路市政工程位于碧岭街道沙湖社区，呈东西走向，西起黄竹坑南路，沿线与业通六路相交，东接锦龙大道，长度1.80公里，道路等级为城市次干道，红线宽度30米，双向4车道，设计车速40公里/小时。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100%；国有资本\_\_\_\_\_%；集体资本\_\_\_\_\_%；民营资本\_\_\_\_\_%；外商投资\_\_\_\_\_%；混合经济\_\_\_\_\_%；其他\_\_\_\_\_%。

###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含但不限于：道路、桥梁、河道改造、给排水、海绵城市、电气、电力迁改、通信迁改、燃气、交通设施、交通信号及监控、绿化、交通疏解和水土保持工程等，工程量清单及合同条款的全部内容，且不得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须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5.4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通信管道工程	约 36586	米
---------------------------------	-----	------	---------------------------------	---------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300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约 1535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2349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1800 米 宽: 30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约 1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约 148 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约 1640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它: 交通安全设施及施工期间交通疏解及其他附属工程等。	

##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石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 _____ ) 。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户; 庭院管: _____ 米)

##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 ( <input type="checkbox"/> 抹灰 <input type="checkbox"/> 涂饰 <input type="checkbox"/> 饰面板(砖) <input type="checkbox"/> 吊顶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 4. 其他工程

1. 交通工程 2. 水土保持工程: 5329.18 m 3. 雨水工程: 3332 m 4. 污水工程: 约 1523m 5. 箱涵设计: 2 座 6. 海绵城市工程 约 3000m<sup>2</sup> 7. 电力迁改工程: 1200m 8. 燃气迁改工程: 1890m 9. 公交候车亭电气工程约: 440m

####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1 年 9 月 10 日, 具体开工时间以发包人或监理单位发出的开工通知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3 年 5 月 3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600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_\_\_\_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_\_\_\_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_\_\_\_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保证工程质量符合设计要求, 达到国家施工质量评定标准和现行施工验收规范要求, 并满足招标人的要求, 确保通过深圳市有关部门的验收并取得合格意见书。

##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 壹亿叁仟零叁拾捌万贰仟肆佰捌拾捌元壹角肆分  
(¥ 130382488.14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陆佰玖拾柒万伍仟玖佰玖拾元玖角贰分 (¥ 6975990.92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陆佰陆拾叁万玖仟柒佰壹拾柒元壹角捌分  
(¥ 6639717.18 元)。

##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深圳市天健坪山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农民工工资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福田支行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755919196510201

##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 九、承诺

-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3.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1年\_\_\_\_月\_\_\_\_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壹拾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执拾份。



(本页无正文, 为合同签署页)

发包人: 深圳市坪山区交通轨道管理中心  
(公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40300MB2C47620R

地址: 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金牛西路 8  
号荣德大厦 8-9 楼

邮政编码: 518118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经办人: 魏凯、燕南

电话: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签订日期: 2021-09-07

承包人: 深圳市天健坪山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338339H

地址: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坪山大道  
2007 号创新广场 A 座 A1201-A1206 号

邮政编码: 518118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经办人:

电话: 0755-83910432

开户银行: 交通银行深圳华强支行

账号: 443899991010003398477

签订日期: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坪山区业通一路市政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坪山区交通轨道管理中心

竣工验收日期: 2024年9月5日

发出日期: 2024年9月6日



##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坪山区业通一路市政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碧岭街道沙湖社区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长度为1617m，道路等级为城市次干道，红线宽度30米，双向4车道，设计车速40公里/小时。	工程造价（万元）	13038.24881
结构类型	沥青混凝土路面	开工日期	2021年11月05日
施工许可证号	2019-440317-48-01-10089001	竣工日期	2024年7月8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坪山新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交通轨道管理中心	总施工单位	深圳市特区建工能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湖北建科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深圳市特区建工能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深圳市交通工程试验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太科技术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深圳市燃气工程监理有限公司（燃气监理）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 验收记录	年月日	市政竣·通-10	合格
	年月日		
	年月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 验收文件	年月日		
	年月日		

##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2021年9月30日	2019-440317-48-01-10089001	符合要求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完成	/	符合要求
工程竣工报告	完成	市政管-4	符合要求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完成	市政竣·通-5	符合要求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完成	市政竣·通-6	符合要求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完成	市政竣·通-7	符合要求
工程质量保修书	2021年9月7日	/	符合要求





##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p>本工程于 2024 年 9 月 5 日竣工验收，已完成了本工程施工合同约定的全部施工内容（含设计变更），各分部分项工程及施工技术资料齐全，有完整的工程实体竣工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竣工图与实物相符并签章完毕，工程档案资料已收集整理齐全，档案质量核查合格，现场检查无存在问题，整体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施工验收规范的要求，同意竣工验收交付使用。</p>					
工程质量情况		<p>已全部完成业通一路市政工程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内容，符合设计相关规范和合同要求，有完整合格的施工技术质量资料，经过建设、监督、监理、设计、勘察、施工等各参建单位联合验收，工程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p> <p>工程验收程序符合《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管理办法》（建设部令2号）和《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规定》（建质[2013]171号）的有关规定。</p>				
设备安装		<p>/</p>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p>无</p>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魏江	2024年9月5日	总监理工程师： 吴明强 执业资格证号： 有效期 2026.07.31	2024年9月5日	刘望斐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粤1432019200000000 项目负责人： 2027.03.21	2024年9月5日	
分包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2024年9月5日	年 月 日	2024年9月5日	年 月 日	2024年9月5日	

### 第三章 投标人市政工程施工获奖

投标人近三年（2022年1月1日至截标之日）所承接市政工程

#### 施工获奖情况表

（不超过5项，超过5项的取列表序号前5项）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类别	工程造价（万元）	获奖情况						其他	
				国家级奖项			省级奖项				
				奖项名称	评选奖项的组织机构	获奖时间	奖项名称	评选奖项的组织机构	获奖时间		
1	宝汤路（横岭路）市政工程一标	市政工程	12347.398737				2023年度广东省市政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示范工地	广东省市政行业协会	2024.1		
2	坪河北路市政工程（施工）	市政工程	4543.387092				2023年度广东省市政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示范工地	广东省市政行业协会	2023.7		
3	坪山区环兴一路市政工程（施工）	市政工程	2663.497908				2024年度广东省市政工程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化评价	广东省市政行业协会	2025.1		
4	坪山区荣田路剩余段市政工程	市政工程	2993.734514				2024年度广东省市政工程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化评价	广东省市政行业协会	2025.1		
5	坪山区业通一路市政工程（施工）	市政工程	13038.248814				2024年度广东省市政工程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化评价	广东省市政行业协会	2025.1		

## 备注：

- 1、以工程项目为单位填报，一个工程项目的获奖情况应在一行填报完成，同个项目获奖多次只按最高奖项计取；
- 2、本表优先填报投标人市政工程获得以下奖项：中国建筑业协会评选的《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中国土木工程学会评选的《詹天佑土木工程大奖》、中国市政工程协会评选的《全国市政金杯示范工程》、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评选的《国家优质工程奖》、国家工程建设质量奖审定委员会评选的《国家优质工程金质奖、银质奖》、中国公路建设行业协会评选的《公路交通优质工程奖》、中国建筑学会评选的《梁思成建筑奖》、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评选的《华夏建设科学技术奖》、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评选的《全国绿色建筑创新奖》、中国建筑业协会建筑安全分会评选的《建设工程项目施工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工地》、中国勘察设计协会和中国工程咨询协会评选的《工程项目管理优秀奖》、《工程总承包金钥匙奖》、《工程总承包银钥匙奖》、《工程总承包优秀奖》、中国冶金协会评选的《全国冶金协会工程质量成果奖》；广东省建筑业协会评选的《广东省建设工程金匠奖》、《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奖》、《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广东省建筑业绿色施工示范工程》、广东省市政行业协会评选的《广东省市政优良样板工程奖》、《广东省市政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示范工地》、广东省建筑安全协会评选的《安全文明施工示范工地奖》、《建设工程项目 AA 级安全文明标准化诚信工地奖》、广东省土木建筑学会颁发的《广东省土木工程詹天佑故乡杯》；
- 3、获奖时间以获奖证书载明时间为准；
- 4、在本表后附上表中所列奖项的获奖证书原件扫描件，若有必要，投标人须提供获奖证书原件供招标人核实；
- 5、数量上限为 5 项，若超过 5 项，招标人在清标时仅考虑表中的前 5 项；
- 6、必须按规定的格式和对应的奖项填报，证明材料应清晰可辨认，否则有可能作出不利于投标人的判断。
- 7、市政工程业绩类型按《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建市〔2014〕159 号）市政工程认定。

## 登记通知书

业务流程号:22409403270

深圳市特区建工能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提交的变更登记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我局予以登记。

变更前名称:深圳市天健坪山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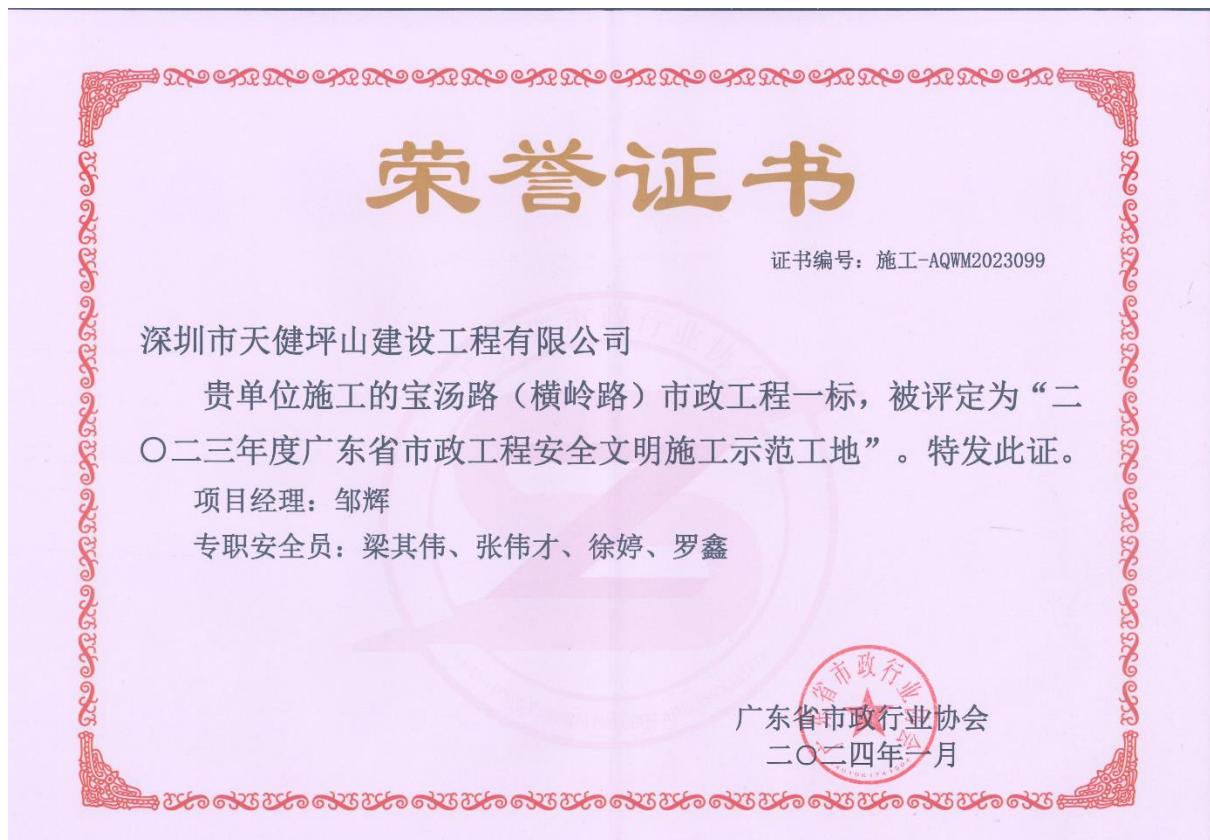
变更后名称:深圳市特区建工能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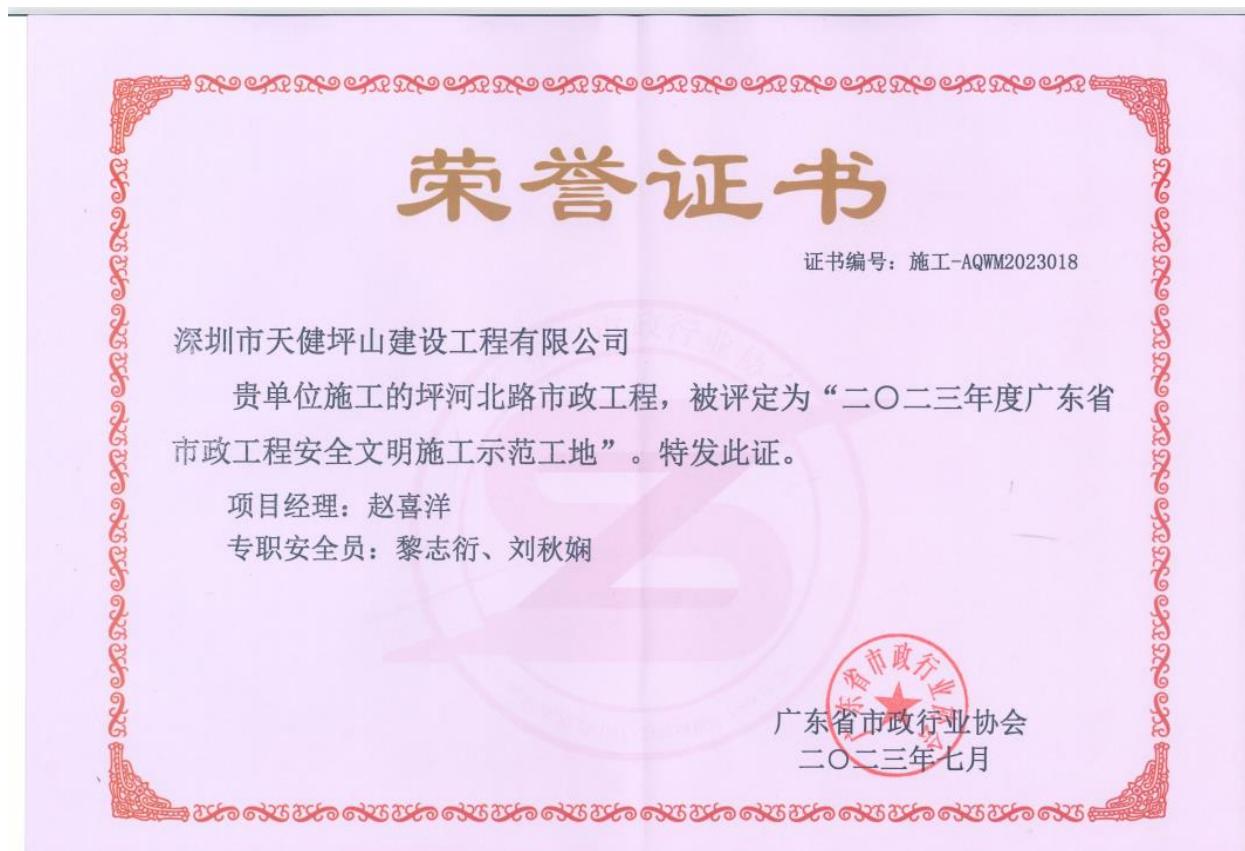
注:

- 1、本通知书适用于市场主体的设立、变更、注销登记;
- 2、名称变更登记的,各登记机关可依据市场主体需求在本通知书载明名称变更内容,但各登记机关应当鼓励市场主体自行查阅属于公示信息的登记(备案)内容。
- 3、公司因合并分立申请登记的,各登记机关可在本通知书载明公司合并分立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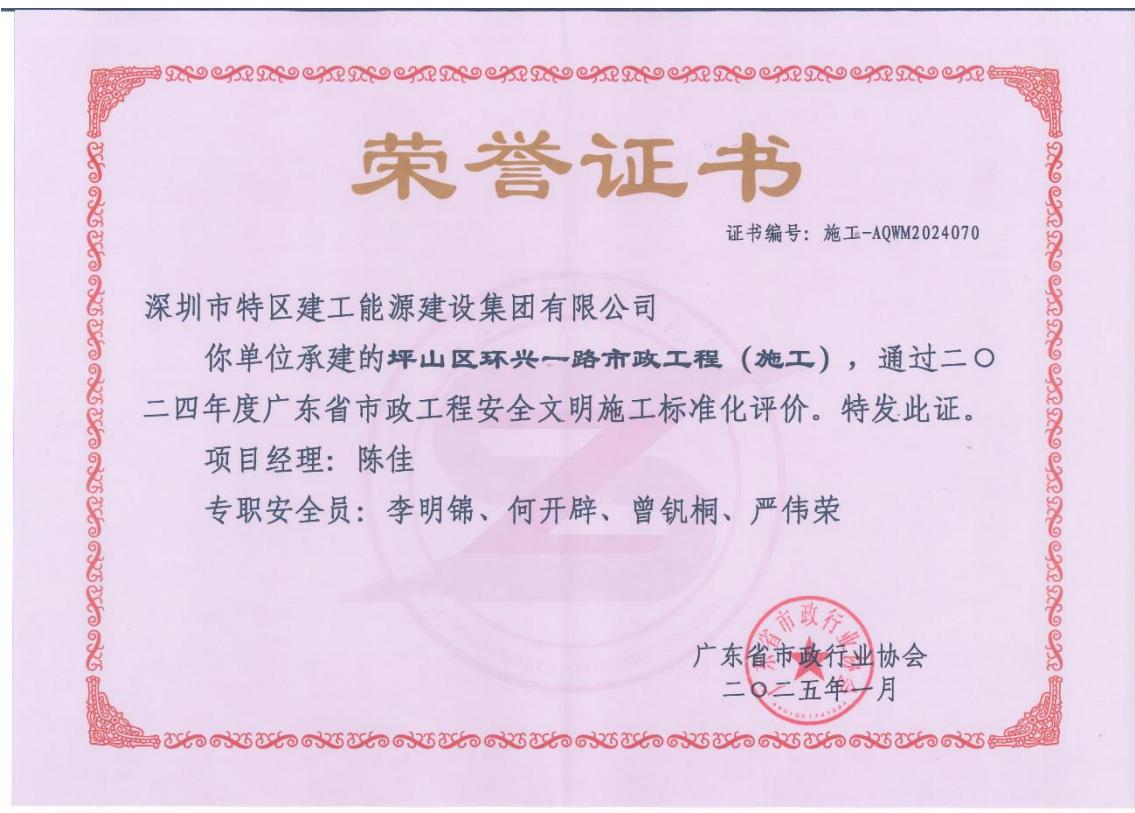
### 3.1 宝汤路（横岭路）市政工程一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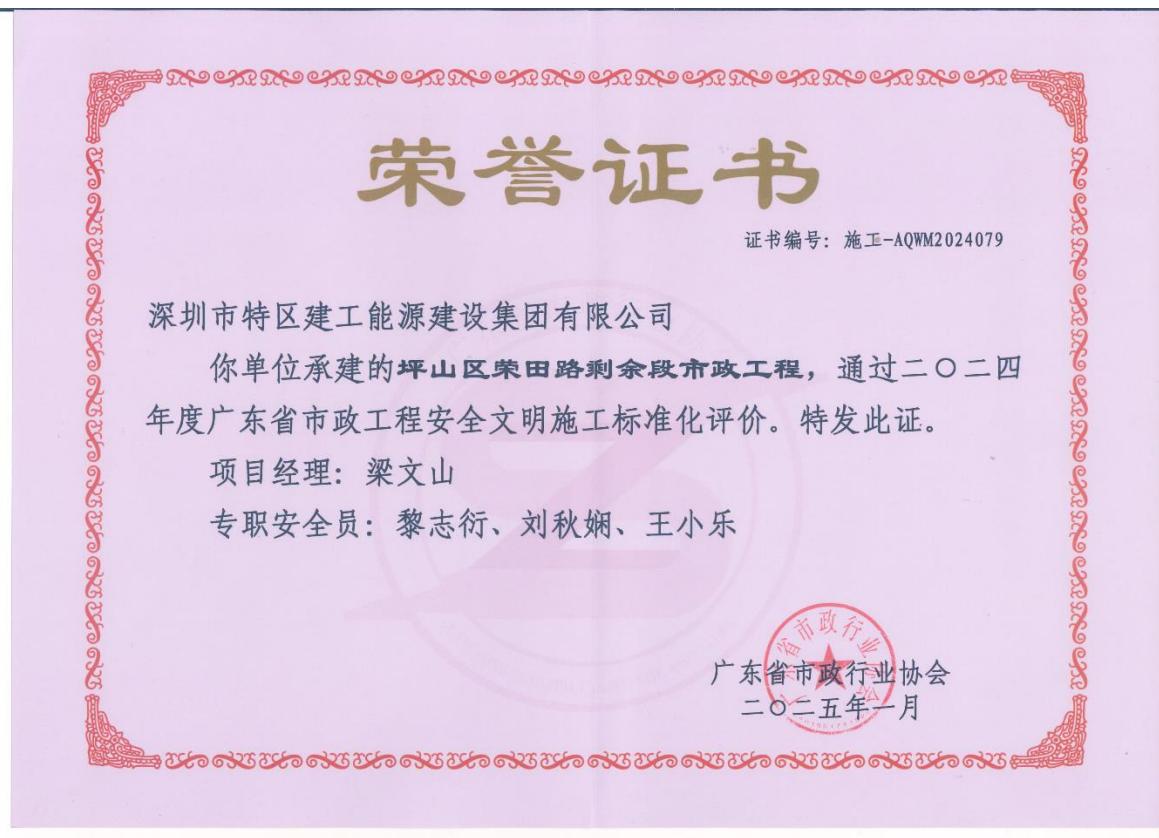
### 3.2 坪河北路市政工程（施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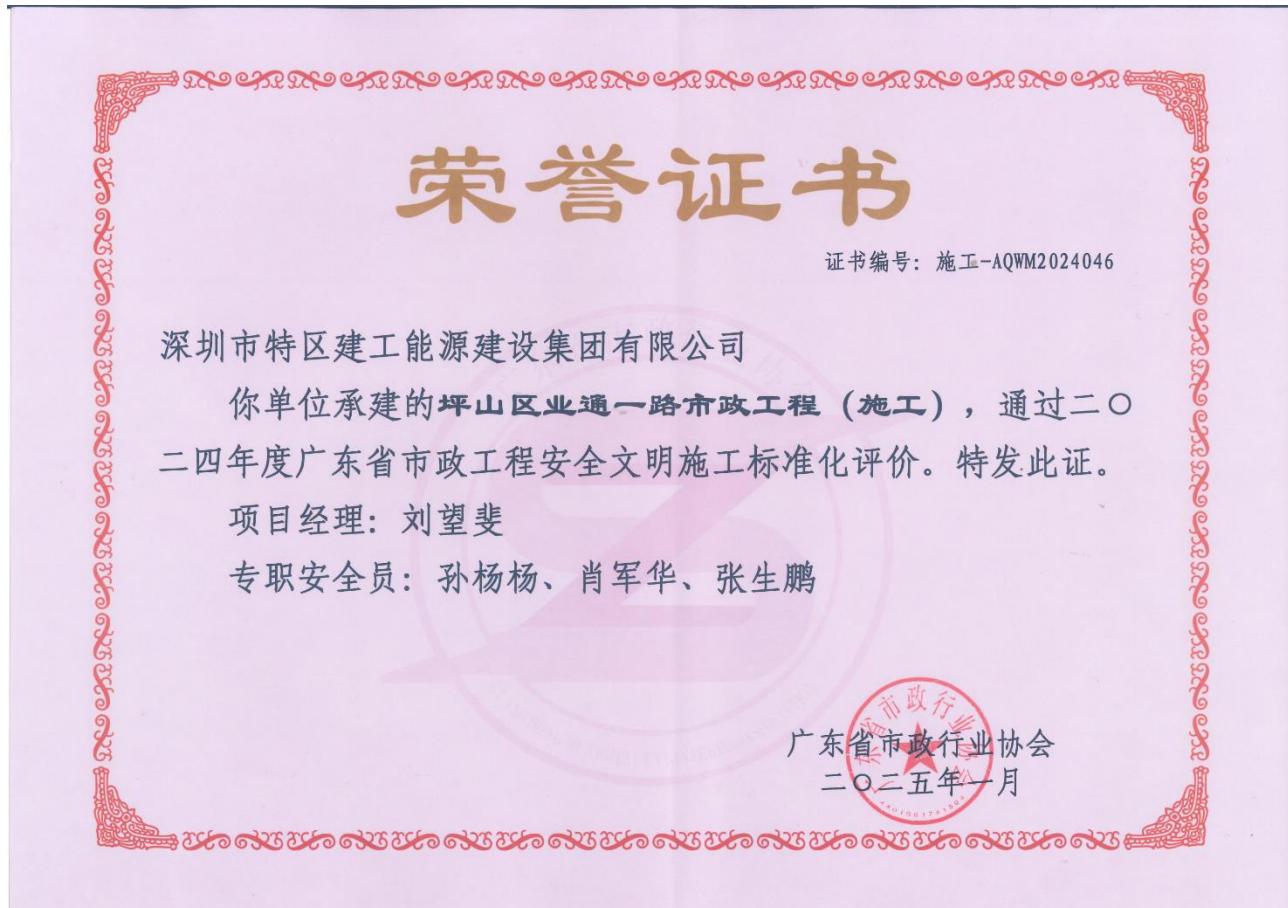
### 3.3 坪山区环兴一路市政工程（施工）



### 3.4 坪山区荣田路剩余段市政工程



### 3.5 坪山区业通一路市政工程（施工）



## 第四章 安全生产管理水平及安全生产记录情况

今天是2025年7月16日，星期三，欢迎您访问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网站。 IPv6

无障碍 进入关怀版 繁體版 手机版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首页 信息公开 政务服务 互动交流  

当前位置： 首页 > 信息公开 > 专题专栏 > 信用信息双公示

##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信用信息双公示专栏

[行政处罚](#) [行政许可](#) [行政处罚信用修复流程](#)

深圳市特区建工能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查询

[异议申请](#) [查看事项目录](#) [数据下载：行政处罚基本信息.xls](#)

案件名称（行政相对人）	处罚决定日期	发布日期
没有找到你要查询的记录		

显示 1 到 0 共 0 记录

今天是2025年7月16日，星期三，欢迎您访问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网站。 IPv6

无障碍 进入关怀版 繁體版 手机版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首页 信息公开 政务服务 互动交流  

当前位置： 首页 > 工程建设服务 > 其他信息查询 > 红色警示 

红色警示

企业名称： 深圳市特区建工能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查询

[导出xls](#) [导出json](#) [导出xml](#)

序号	责任主体	警示期限	警示事由	警示部门
没有找到你要查询的记录				

显示 1 到 0 共 0 记录

### 承诺书

致深圳市坪山区交通轨道管理中心：

一、我方承诺：因我方存在违反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规定，或者因串通投标、转包、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正在接受建设、交通或者财政部门立案调查情形的，若贵方核查出我方存在以上违法违规行为的，贵方有权取消我方投标或中标资格，我方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二、我方承诺：因我方存在近1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因违法违规排放建筑废弃物受到建设、交通、水务部门行政处罚情形的，若贵方核查出我方存在以上违法违规行为的，贵方有权取消我方投标或中标资格，我方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单位（公章）：深圳市特区建工能源建设  
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署）：